

张小娴
著

Amy Cheung

我的爱
如此麻辣

张小娴
著

我的爱
如此麻辣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我的爱如此麻辣/张小娴著.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9
ISBN 978-7-02-015398-5

I. ①我… II. ①张…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9)第154357号

责任编辑 赵 萍 涂俊杰
责任印制 苏文强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 址 <http://www.rw-cn.com>

印 刷 三河市延风印装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94千字
开 本 787毫米×1092毫米 1/32
印 张 6.5 插页1
版 次 2019年9月北京第1版
印 次 2019年9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15398-5
定 价 33.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你现在离我有十万八千里远吧？还是更远？这些信，要是没寄出去的话，写给你，也就是写给我自己。

浩山：

这一刻，你会不会皱着眉头，心里觉得很奇怪，从来不写信的我，为什么竟会在你离开一年之后拿起笔写信给你？

你现在离我有十万八千里远吧？还是更远？这些信，要是没寄出去的话，写给你，也就是写给我自己。

距离那么远，任凭我的想象力多么丰富，你去的那个非洲小国始终有点不真实，给你写信，就好像我是躺在非洲蛮荒的大片草原上，跟你两个人，像我们小时候，也像从前一样，无拘无束，无边无际地说着话，分享着彼此的秘密，然后，也许只记得那些秘密，却忘了大部分说过的话。直到许多年后的一天，尽管我们已经各散东西，想起当时的对话，

我们还是微笑或是沉思。

可是，假使这一切到头来只是我一个人在唱独角戏，你没回信，那我只好猜想你已经不幸成为狮子腹中的大餐或是给非洲食人族吃掉。（我不知道哪样更惨？）你永远收不到我的信，而不是你再也不想跟我有任何瓜葛。（虽然我能够理解你的理由。你实在有一千个理由不再理我。）

我是不是又在自我安慰了？还是你正在心里咕哝：

“她这个人还真够无赖，她一直都是个无赖。”

怎么都好，写信给一个断绝了一切现代通讯工具的人，本来就有点像自说自话的吧？

五个月前，父亲离开了。

那时候，我绝对没法想象我可以这样平静地告诉你，甚至还能够坐在这里跟你说笑。

出事的那一天，火锅店午夜打烊之后，他一如往常地徒步回家。回家的寂静的路上，这个世上最爱我的、陪伴了我二十四年的男人孤零零地昏倒在路边，从此没有再醒过来。

等我见到他的时候，是在医院的太平间，苍白的身躯上覆着一件灰蓝色的旧夹克，那是他中午离家时穿的，左边脸

颊的瘀伤是昏倒时造成的。

我到现在还是不能相信他离开了我。他才只有五十九岁，外貌看上去要比他的年纪年轻许多，虽然个子不高，却也英俊潇洒。呵呵，我是不是有点恋父？可惜，我的眼睛、鼻子和嘴巴全都不像他，没他长得好看。遗传这东西真会作弄人啊！

父亲是死于脑部一个像气泡般微小的血管瘤破裂。这个病，事前毫无征兆，在短短一瞬间就可以夺走一个人的生命。我可怜的父亲根本不知道他脑袋里长了一个随时会把他的炸掉的小气泡。后来，我常常想，那个充血的气泡“啵”的一声破裂的时候，也许就像粉红香槟里飘散的幻灭的泡沫，那么美丽，谁又会想到它是来谋杀你的？

我母亲爱死粉红香槟了。我喝的第一口酒就是它。那年我九岁，父母让我自己捧着一只冰凉的长脚杯尝尝那酒的滋味。瞧瞧他们到底怎么当父母的？竟然让一个小女孩喝酒而不是橘子汁。

等我长大到可以喝酒的时候，我老是拿这件事情来埋怨我的父亲虐待我，我们父女俩偶尔会在吃饭时开一瓶“酪

悦”粉红香槟，喝着酒，纪念我早逝的母亲。

但是，从今以后，我再也不会想喝它了。

七月底那个尘烟漫漫的星期四，父亲被放到一口墓穴里，工人在他身上覆盖厚厚的泥土，把他埋骨在他妻子身畔。我的父母以这种形式长相厮守。从那天起，我彻底成为一个孤儿。

那天的烈日晒得我头昏昏，我穿在身上的丧服、我的皮肤、我的头发、我的眼睛，全都被汗水湿透。你一定在想，我这个爱哭鬼当时肯定哭得死去活来吧？你是不是也在为我和我父亲掉眼泪？他是那样喜欢你。

我没哭，我很气他把我丢下。他为什么不好好给我活着？至少也该为我活到一百岁。

我是那样无情，冷静得超乎我自己想象。那时候，我最不想听到的就是别人的安慰，那些了无新意的安慰，在我十岁那年已经听得太多了。谁又能够体会我的感受？我骄傲地拒绝他们的怜悯，宁可摆出一副坚强的模样。

离开墓地，来送葬的父亲的朋友跟我和店里的伙计们坐上一辆车子，车子驶下蜿蜒曲折的山路，开往酒家。在那

儿，我们吃了一顿沉默无声的午饭。那是生者与亡者永远的道别，也象征送葬的人洗净身上的尘灰。

为什么就连死亡也离不开吃？这种时候，谁还会想吃东西？

要是有一天我死了，看到有谁在我刚刚下葬后就开怀大嚼，我铁定会回来扒了他们的皮。

从酒家出来，牛仔哥、猪仔哥和番薯哥他们几个一直走在我身后，等着我说些什么，却又害怕不小心说错话触痛了我。

“明天见。”我回头跟他们说。

可我不知道，没有了父亲的火锅店，又能够做些什么？

父亲死前的两个星期，我刚刚辞去旅行社的工作。让火锅店继续开门营业，只是因为我不知道接下来怎么办。要是日子可以一直拖延下去，我不想去想明天会怎样。除了家里，那是我唯一可以去的地方。我无法一个人待在家里。

每天大部分时间，我把自己关在父亲平日用来办公的狭小的食物储存间里，直到夜深，我自个儿回到家里，喝点

酒，然后把自己扔上床，希望明天醒来发现这一切只是一场梦。

八月的那个午夜，店里所有人都下班了，我打开食物储存间的木门看出去，火锅店的玻璃大门从外面关上，他们离开时为我留了一盏灯。夜晚深沉宁静，我溜了一眼这家只有十张桌子的老铺，突然发现，它已经有些憔悴，就像一个少年在不知不觉间成了灰发苍苍的中年。墙壁和地砖的颜色依旧温暖，那盏从高高的天花悬垂下来的吊灯依旧迷人。可是，火锅店永远不会跟以前一样了。

食物储存间那一排贴墙的货架上，麻油酱醋、干货和罐头、花椒、辣椒、料酒、黄酒跟各种香料药材整齐排列。你还记得放在这儿的那只沉甸甸的陶瓮吗？它差不多变成古董了。瓮里头装的是火锅的底料，那是父亲的宝贝。每次拔开瓮的封口，就会散发出一股浓烈的麻香、辣香和药材香草混杂的味道。这些底料，冬天生意好的时候，他每隔两三个星期就要煮一大锅。

我毫无睡意，试着动手整理父亲那张散满东西的木头办公桌，可是，我很快就发现这样做毫无意义，他已经不会

回来了。

随后，我拉开木头办公桌的每个抽屉看看，无意间看到一叠厚厚的账簿。

我从最上面的一本账簿开始看，这些账簿像是他的札记，夹杂一些早已泛黄的发票、单据、剪报、食谱、某人的名片，银行月结单或是无意义的纸条。

父亲的字有点潦草，有些字写在边缘，有些字爬上顶端，有些字迹已经模糊了。其中一本账簿的边边上，他写道：

想吃甜点的客人愈来愈多，有什么甜点适合在麻辣火锅之后吃？

另一本账簿上，他写道：

得做些面条，配红汤或是白汤。

翻看那些旧账簿，仿佛是偷窥他的札记，我隐隐觉得这样做有些不对。可是，正如我说，他已经不会回来了。

要是我知道我快要死了，我只会故意留下最美和最好的一面给人偷窥，我发誓我会扔掉我那些破了洞的袜子、那些老爷胸罩和内裤，还有那套早已经磨旧了的史努比毛布

睡衣。冬天这么穿,实在是太温暖了,穿着它睡觉让我相信自己还是有童真,我喜欢这样奔向梦乡。

抑或,我眷恋的是那份伴随着童真的脆弱?

今天累垮了,很想扑上床睡觉。我在父亲的账簿里发现了一个秘密,很快会再写给你。

今天是除夕呢。马拉维的除夕不知道是啥样子的。我这个地理盲直到现在也弄不清楚你去的非洲马拉维到底在什么地方。你肯定它是在这个地球上的吗?

穿史努比睡衣的小孤女 夏如星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我身体里那些不切实际的浪漫因子，还有我对钱的糊涂与挥霍，毫无疑问是来自父亲的遗传吧？

浩山：

我最近差不多都是清晨四点才爬上床睡觉，睡前还爱吃点东西，我觉得我都快要变成一只猪了。

三毛在《撒哈拉的故事》里写道，胖女人在非洲代表美丽，要是我现在到非洲来，会不会成为大受欢迎的美女？这样也好，万一哪天我变成有几层下巴的大胖妞，至少还可以远走非洲。

我发觉，我对非洲所有的认识都是来自三毛的书，初中的时候很迷她的书，梦想要成为像她一样的作家，穿着飘逸的白色长袍，骑着骆驼在黄昏时横渡沙漠，坐在断崖上看着如血的夕阳残照，找一个爱我的荷西，写我们的撒哈拉故

事。唯一的条件,是他不能比我先死。

到了后来,我迷上法国,我不想去撒哈拉了,我想去巴黎,在那儿每天狂啃法国蛋糕和巧克力,到艺术学校上课,或者开一家露天咖啡店,然后找个浪漫的法兰西情人,也许跟他生个漂亮得像天使似的混血宝宝。

到了后来的后来,我不想去巴黎了。我梦想像我父亲年轻的时候那样,浪荡天涯,今天在布拉格,明天或许在威尼斯,过得像吉普赛人,然后告诉每一个雾水情人和萍水相逢的朋友:

“我是个游子。”

按照我的梦想,把自己放逐到非洲的那个人,怎么会是你而不是我啊?

再说下去,这笔账又要算到我头上了,我看我还是言归正传吧。上回说到,去年八月的那天,我无意中找到父亲的账簿。

我一向知道父亲很爱他的麻辣火锅店,看完所有的账簿,我才知道他爱到什么程度,那简直就是单思,是苦恋。

我发现,这个男人不惜一生举债,只是为了跟他的麻辣

火锅长相厮守。

我身体里那些不切实际的浪漫因子，还有我对钱的糊涂与挥霍，毫无疑问是来自父亲的遗传吧？

四十岁以前，他是个很棒的厨师，在不同的城市打工。他在哈瓦那开过一家只有五张桌子的中国餐馆，客人每天乖乖在门口排长龙等着进去吃他的咕噜肉跟扬州炒饭，常常有寂寞又阔气的旅人请他抽上等的古巴雪茄。

他会做很多的菜，最爱吃的却是麻辣火锅。四十岁那年，他把毕生积蓄拿出来，在铜锣湾开了这家“老爸麻辣锅”。那年头，香港还没有麻辣火锅店，刚开店的时候，吸引了很多好奇的客人。可惜，对于麻辣火锅，人们通常只有两个极端：爱的很爱，不爱的不爱。

不爱的，受不了麻辣的味道，说不定终其一生也不会再吃。在这个南方半岛，爱麻辣的终归是少数。

可是，父亲不愿意增加不同的汤底和菜品，让不爱吃麻辣的人也可以有别的选择。他坚持要做正宗的麻辣火锅，多年来，店里一直只有红汤和白汤两个传统汤底。

他常常说，一旦爱上麻辣火锅的人是不会变心的，只会

愈吃愈辣，吃上了瘾，然后发现它的好，再也离不开它。

他还说，瑞士起司火锅从来就没有为不爱它的人改变味道，他的麻辣火锅也不会这么做。

我的父亲如此执拗，都说他跟麻辣火锅在谈一场苦恋。

他只用最好的材料，他从一开始就放弃川菜爱用的味精，一旦不用味精，只能用更多的上好的肉和骨头来熬汤。生意不好的时候，他没辞退一个伙计。

父亲从来没有要求我在火锅店帮忙，我也从来没有想要帮忙。我有我自己的梦想。（虽然我的梦想很烂，而且我从不对我的梦想从一而终。）

看完他那些账簿之后（根本就是欠单嘛！），我要么把火锅店结束，卖身为父还债；要么接手去做，成全我父亲的一场苦恋。我当时不知哪来的决心，不行，我不能把火锅店关掉！我咬咬嘴唇，把牛仔哥叫到食物储存间，对他说：

“你告诉大家，火锅店不会关门。”

牛仔哥松了一口气，他望着我，眼里流露着一丝感动和嘉许，那一刻，我还真的被他感动的目光感动了。好吧！好吧！我承认我不仅仅是感动，我是有点飘飘然。那是我的

死穴，我是会为了别人的赞赏而逞强，甚至不自量力，舍命报恩。

“底料的秘方你晓得的吧？”他压低声音问我。

“什么秘方？”

“就是秘方啊！每家麻辣火锅都有自己的家传秘方。”他竖起一根手指，煞有介事地说，“秘方是麻辣火锅的命！”他那张像老虎狗的大胖脸，认真的时候却像悲伤。

“你是说你知道秘方？”

“哎，我哪里知道！秘方只有你爸爸一个人知道，底料一向是他亲自煮的。”

“他煮底料的时候，你没看吗？”

“当然没有！我怎会偷看？”牛仔哥一副受到伤害的样子，好像我这是在怀疑他的人格。

“我又没说你偷看。瓮里还有底料吧？那等用完再说。”我当时肯定是故作镇定。

什么秘方啊？要是父亲有机会留下只言词组，难道他会用最后一口气告诉我那个秘方而不是跟我说他爱我吗？

我心中一点谱也没有，父亲从来就没有告诉我什么秘

方。我母亲或许知道那个秘方，假如她能回答我的话。

别说秘方，我连做菜都不会，我和母亲习惯了饭来张口。

牛仔哥出去之后，我把食物储存间的门带上，拨开瓮的封口朝里看，瓮里的底料只剩下不到一半，我得在用完之前找出那个秘方。

我用木勺舀出一点底料尝尝味道，这就是我从小吃惯的麻香的滋味，可我从来没有仔细去分析它里面的成分。我坐在地上，尝了一遍又一遍，直到头上发毛，嘴唇麻痹肿胀，也尝不出有什么神秘的东西。除了我常常看到父亲用的大红袍花椒、郫县豆瓣、干辣椒、丁香、紫草、沙姜、豆豉、大小茴香、醪糟、胡椒、甘菘、豆蔻、生姜、大蒜、陈皮、肉桂、料酒、草果、山楂和其他香料药材，这些底料里还有什么是我不知道，也尝不出来的？

我把父亲的账簿和单据统统挪到地上，像疯子似的，从头到尾，又从尾到头再翻一遍，想找出他有没有订购一些特别的材料。

账簿上有记录的材料全都放在货架上，没有别的。